

總目 49 – 食物環境衛生署

管制人員：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預算.....	39.447 億元
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由二〇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10 995 個非首長級職位，增至二〇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11 038 個，增幅為 43 個。.....	20.059 億元
此外，預算於二〇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〇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 13 個首長級職位。	
承擔額結餘.....	2.887 億元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綱領(1)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漁農事宜及食物安全(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
綱領(2)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這些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32：環境衛生(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
綱領(3)街市及小販管理	
綱領(4)公眾教育及市民參與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漁農事宜及食物安全(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及政策範圍 32：環境衛生(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

詳情

綱領(1)：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2004-05 (實際)	2005-06 (原來預算)	2005-06 (修訂)	2006-07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465.8	494.7	548.9 (+11.0%)	595.6 (+8.5%)

(或較 2005-06 原來預算增加 20.4%)

宗旨

2 宗旨是確保可供市民食用的食物對人體無害、衛生及安全，並透過檢驗和管制食用動物，以及有效的防治蟲鼠工作，保障市民的健康。

簡介

- 3 工作包括：
- 在食物鏈中的各個環節進行食物監察工作，並採取執法行動；
 - 確保預先包裝發售的食物有正確的標籤；
 - 向業界推廣「食物安全重點控制」方法，並鼓勵業界採用以該方法為本的食物安全計劃；
 - 對食物進行風險評估，並及時向市民提供資料；
 - 調查和處理食物事故；
 - 管制高風險食物的入口，簽發出口食物的衛生證明書；
 - 管制活食用動物的入口；
 - 巡視和檢驗持牌屠房內的活食用動物；
 - 在持牌屠房提供肉類檢驗服務；
 - 對影響市民健康的蟲鼠進行風險評估；
 - 採取防治措施，防止媒傳疾病的傳播；以及
 - 調查媒傳疾病的事故。
- 4 二〇〇五年的服務表現目標大部分已經達到。

總目 49 – 食物環境衛生署

5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04 (實際)	2005 (實際)	2006 (計劃)
接獲有關野味、肉類及家禽入口的申請後，在 5 個工作天內完成處理程序(%)	98	100	100
接獲有關牛奶及奶類製品入口的申請後，在 13 個工作天內完成處理程序(%)	98	100	100
接獲有關冰凍甜點入口的申請後，在 13 個工作天內完成處理程序(%)	98	100	100
接獲有關出口或轉口食物衛生證明書的申請後，在 13 個工作天內完成處理程序(%)	98	100	100
在文錦渡食品管制中心檢查運載蔬菜的車輛(車輛百分率)	98	99	100
透過化驗食物樣本監察食物(每年的食物樣本化驗數目按每千人口計算)	8	8	8
接獲食物不宜供人食用的報告後，在 24 小時內展開調查(%)	100	100	100
接獲有關食物標籤的投訴後，在 3 個工作天內展開調查(%)	100	100	100
接獲有關出口動物製食品衛生證明書的申請後，在 3 個工作天內簽發證明書(%)	98	100	100
在文錦渡檢查運送家禽的車輛(車輛百分率)	100	100	100
為豬隻進行乙類促效劑的檢驗(豬隻批數百分率)	98	100	100
巡視出口食用動物到本港的農場(農場數目)#	35	43	36
接獲有媒傳疾病的報告後，在 24 小時內展開防治蟲鼠措施(%)	100	100	100
接獲有關蟲鼠的投訴後，在 7 個工作天內處理(%)	100	99	99

由二〇〇六年起，這項目標已由 20 個修訂至 35 個。

指標

	2004 (實際)	2005 (實際)	2006 (預算)
處理野味、肉類及家禽入口的申請	3 381	3 355	3 400
處理牛奶及奶類製品入口的申請	135	117	120
處理冰凍甜點入口的申請	166	144	150
簽發出口／轉口食物衛生證明書	139	154	150
在文錦渡食品管制中心檢查運載蔬菜的車輛	41 658	27 939	28 000
抽取食物樣本以供測試	61 181	62 419	63 000
檢查標籤	55 202	48 019	55 000
接獲的食物投訴 ϕ	5 270	5 538	6 000
「食物安全重點控制」研討會／工作坊	29	29	30
簽發出口動物製食品衛生證明書	89	72	70

總目 49 – 食物環境衛生署

	2004 (實際)	2005 (實際)	2006 (預算)
在文錦渡檢查運送家禽的車輛	5 239	6 079	6 100
抽取家禽血液樣本以測試有否 H5 禽流感抗體	98 091	113 413	114 000
抽取食用動物樣本以測試有否含有殘餘禽畜藥物	69 802	71 021	71 000
在建築物放置鼠餌	51 140	44 927	54 700
捕鼠的次數	2 920	2 771	2 700
消除蚊蟲滋生地	55 037	52 758	52 700
進行防治蟲鼠調查	5 236	6 790	6 800

φ 二〇〇六年起的新訂指標。

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 6 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內，食物環境衛生署將會：
- 加強保障食物安全，包括成立委員會檢討食物安全標準；以及
 - 着手修改法例，禁止從沿岸指定地區抽取海水用以飼養活海鮮。

綱領(2)：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2004-05 (實際)	2005-06 (原來預算)	2005-06 (修訂)	2006-07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2,036.2	2,071.3	1,890.9 (-8.7%)	2,079.2 (+10.0%)

(或較2005-06原來
預算增加0.4%)

宗旨

7 宗旨是提供良好的環境衛生服務及設施，以及透過發牌制度和規管領有牌照的食物業處所，保障市民的健康。

簡介

- 8 工作包括：
- 提供有效率和有效的公眾潔淨服務，包括清掃街道、收集家居垃圾，以及管理公眾潔淨設施(如公廁及垃圾收集站)；
 - 巡視食物業處所，簽發牌照，並對無牌及不衛生的處所採取執法行動；
 - 處理酒牌申請，並為酒牌局提供行政服務；
 - 簽發私人游泳池、商營浴室、公眾娛樂場所、殯儀館、食肆內的卡拉 OK 場所及厭惡性行業的牌照，並就有關活動採取執法行動；
 - 管理火葬及土葬設施，包括公眾墳場、火葬場及靈灰安置所；以及
 - 消除環境方面的滋擾，包括冷氣機滴水、滲水以及環境衛生黑點的滋擾問題。
- 9 二〇〇五年的服務表現目標已經達到。
- 10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04 (實際)	2005 (實際)	2006 (計劃)
潔淨服務				
在上午九時前完成主要街道的首輪清掃服務，確保清除街道上隔夜的垃圾(%)Ω	99	99	100	99
食物業處所的發牌事宜				
食肆牌照申請審查小組在申請通過初步審議的 20 個工作天內召開會議(%)β	98	—	—	98
食物業牌照在確定處所符合規定後 7 個工作天內簽發(%).....	98	99	100	98

總目 49 – 食物環境衛生署

目標	2004 (實際)	2005 (實際)	2006 (計劃)
食肆及其他食物業處所的暫准牌照在收到親身遞交的認可符合規定證明書後 1 個工作天內簽發(%)§	99	—	—
食肆及其他食物業處所的暫准牌照在收到郵寄的認可符合規定證明書後 7 個工作天內簽發(%)§	99	—	—
酒牌及會社酒牌在酒牌局批准後 5 個工作天內簽發予持牌食肆及會社(%).....	98	100	100
殯儀館、私人游泳池、商營浴室、厭惡性行業及公眾娛樂場所的發牌事宜			
發牌條件通知書在取得有關部門覆實有關事項後 7 個工作天內發出(%)	98	99	100
牌照在確定處所符合規定後 7 個工作天內簽發(%)	98	99	100
墳場及火葬場			
申請人可預訂 15 天內的火葬服務(%)Ω	99	100	100
在接獲申請當天即可編配墓地／葬位(%)Ω	99	100	100

Ω 由二〇〇六年起，這目標已由 98% 修訂至 99%。

β 二〇〇六年起的新訂目標。

§ 這目標由二〇〇六年起修訂，以反映收到親身遞交到牌照簽發處和郵寄的認可符合規定證明書後，簽發食肆及其他食物業處所的暫准牌照所需的不同時間。

指標

	2004 (實際)	2005 (實際)	2006 (預算)
垃圾收集量(公噸)	2 018 925	1 990 415	1 990 400
收集每公噸垃圾的經常開支(元)Δ	171	161	156
由清渠車收集的淤泥數量(公噸).....	9 084	9 384	9 300
食肆牌照	10 207	10 477	10 400
其他與食物有關的牌照(如酒牌、食物製造廠牌照和烘製麵包餅食店牌照)	14 024	14 276	14 200
售賣限制出售食物許可證(如壽司和牛奶)	5 584	5 537	5 500
申領食物業牌照	2 587	2 734	2 700
申領售賣限制出售食物許可證	1 149	903	900
巡視食物業處所	276 103	249 250	249 200
突擊掃蕩非法屠宰牲口活動	402	307	300
檢控食物業處所的次數			
持牌食物業處所	3 296	3 191	3 100
無牌食物業處所	1 558	1 180	1 100
暫時吊銷／取消食物業牌照	167	125	120
衛生督導員課程／研討會	223	215	100
申領私人游泳池、公眾娛樂場所等牌照(申領臨時牌照除外)	91	78	70
巡視私人游泳池、公眾娛樂場所等地方	14 201	12 600	12 600

總目 49 – 食物環境衛生署

	2004 (實際)	2005 (實際)	2006 (預算)
土葬數目			
棺葬	1 728	1 651	1 600
金塔	759	781	780
火葬數目			
遺體	31 332	33 288	33 200
骨殖	4 915	4 298	4 200
簽發撿拾骨殖許可證	6 992	6 252	6 200

△ 這些數字代表截至該年度三月三十一日為止的單位開支。

二〇〇六年至〇七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1 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內，食物環境衛生署將會：

- 保持公眾地方、繁忙街道和公廁的整體清潔；
- 繼續對亂拋垃圾的人採取執法行動；
- 繼續為食物處理人員提供衛生督導員培訓課程；
- 繼續採取嚴厲的執法行動對付無牌食物業處所和對公眾健康造成即時危害的食物業處所；
- 繼續精簡食物業發牌制度；
- 跟進規範私房菜館的問題；以及
- 分期把指定的旱廁改建為沖水式廁所。

綱領(3)：街市及小販管理

	2004-05 (實際)	2005-06 (原來預算)	2005-06 (修訂)	2006-07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293.9	1,296.4	1,213.0 (-6.4%)	1,248.0 (+2.9%)

(或較2005-06原來
預算減少3.7%)

宗旨

12 宗旨是保持公眾街市清潔衛生，以及管制街頭擺賣活動。

簡介

13 工作包括：

- 管理和保養公眾街市；
- 巡視街市，確保街市清潔、檔戶遵守租約的條件及規定；
- 管制街頭擺賣活動及因店舖擴展擺賣範圍而造成的阻礙；
- 管理持牌小販攤位、小販認可營業地點及小販市場；以及
- 採取執法行動。

14 二〇〇五年的服務表現目標大部分已經達到。由於公眾街市附近的超級市場及其他零售商店的競爭日益劇烈，以及市民的購物習慣改變，檔位的租出率低於目標。

15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04 (實際)	2005 (實際)	2006 (計劃)
每日最少清洗公用地方 3 次的街市(%)	100	100	100	100
租出檔位(%) ^Ψ	76	76	75	76

總目 49 – 食物環境衛生署

目標	2004 (實際)	2005 (實際)	2006 (計劃)
於 30 分鐘內處理在樓宇密集地區 無牌小販擺賣的投訴(%)@	97	98	97

Ψ 在計算檔位租出率時，可供租出檔位的總數包括那些撥留作指定用途的檔位。由二〇〇六年起，這項目標已由 80% 修訂至 76%。

@ 由二〇〇六年起，這項目標已由 95% 修訂至 97%。

指標

	2004 (實際)	2005 (實際)	2006 (預算)
持牌小販的數目			
固定攤位小販	7 261	7 041	6 820
流動小販	787	726	660
估計無牌小販數目	3 413	2 819	2 800
小販事務隊掃蕩行動	82 796	114 406	114 000
與其他部門聯手對付無牌小販的行動	1 056	912	910
小販黑點	64	62	62

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6 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內，食物環境衛生署將會：

- 加強公眾街市的設施和管理，包括繼續進行改善工程和街市推廣活動；以及
- 研究可否把外判街市管理工作的試驗計劃，擴展至九龍城區外的一些選定地區。

綱領(4)：公眾教育及市民參與

	2004-05 (實際)	2005-06 (原來預算)	2005-06 (修訂)	2006-07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21.5	27.5	23.9 (-13.1%)	21.9 (-8.4%)

(或較 2005-06 原來
預算減少 20.4%)

宗旨

17 宗旨是透過公眾參與和舉辦多媒體宣傳活動，推廣食物安全和保持環境衛生的信息。

簡介

18 工作包括：

- 加強市民對食物安全的認識，並使消費者能作出知情的選擇；
- 教育市民，在保持居住環境清潔衛生方面他們所須負的責任；以及
- 籌辦為不同對象而設的公眾教育及宣傳活動，以推動市民參與和支持保持環境清潔的活動。

19 二〇〇五年的服務表現目標已經達到。食物環境衛生署展開多項新的宣傳工作，包括在電視／電台播放政府宣傳短片和聲帶、在巴士站和火車站展示廣告，以及懸掛橫額／張貼海報、宣傳貼紙和派發單張，以宣傳保持環境清潔的信息。食物環境衛生署亦撥出款項，供區議會和區內組織舉辦清潔活動／運動。此外，食物環境衛生署亦派員為區議會、非政府機構、社區團體和學校舉辦的清潔活動主持講座和提供支援。

20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04 (實際)	2005 (實際)	2006 (計劃)
籌劃講座所接觸的學校(%).....	100	100	100

總目 49 – 食物環境衛生署

目標	2004 (實際)	2005 (實際)	2006 (計劃)
收到外界要求提供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資料／要求舉辦講座後，在1星期內作出回應(%)	100	100	100
宣傳運動	3	3	3
指標			
	2004 (實際)	2005 (實際)	2006 (預算)
公眾研討會	1 475	1 443	1 400
以學校為對象的外展活動	20	20	20
學校講座	1 242	1 207	1 200
電視宣傳短片系列	6	2	3
電台宣傳聲帶系列	5	3	3

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21 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內，食物環境衛生署將會：

- 教育市民在確保食物安全方面他們所擔當的角色和須負的責任，並教育他們採取適當措施，預防蚊子滋生；
- 繼續支持公眾參與的活動，以宣傳保持公眾地方清潔的信息；
- 舉辦講座和外展活動，向不同目標組別如學生及長者推廣衛生教育；以及
- 推出宣傳車輛，加強公眾教育，以推廣公眾健康和環境衛生。

總目 49 – 食物環境衛生署

財政撥款分析

	2004-05 (實際) (百萬元)	2005-06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05-06 (修訂) (百萬元)	2006-07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465.8	494.7	548.9	595.6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2,036.2	2,071.3	1,890.9	2,079.2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1,293.9	1,296.4	1,213.0	1,248.0
(4) 公眾教育及市民參與	21.5	27.5	23.9	21.9
	3,817.4	3,889.9	3,676.7 (-5.5%)	3,944.7 (+7.3%)

(或較2005-06原來
預算增加1.4%)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綱領(1)

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4,670 萬元(8.5%)，主要由於加強食物安全工作而需額外撥款所致。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將會開設 71 個職位。

綱領(2)

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883 億元(10.0%)，主要由於潔淨服務需要額外撥款，以及管理新設施和更換特別用途車輛所需撥款所致。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將會刪減 28 個職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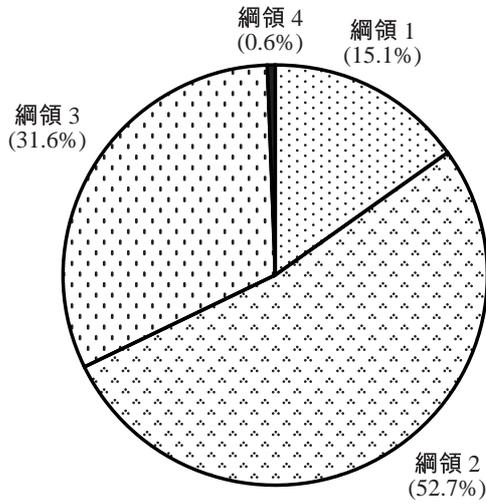
綱領(3)

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3,500 萬元(2.9%)，主要由於管理新公眾街市和實施街市改善工程項目所需撥款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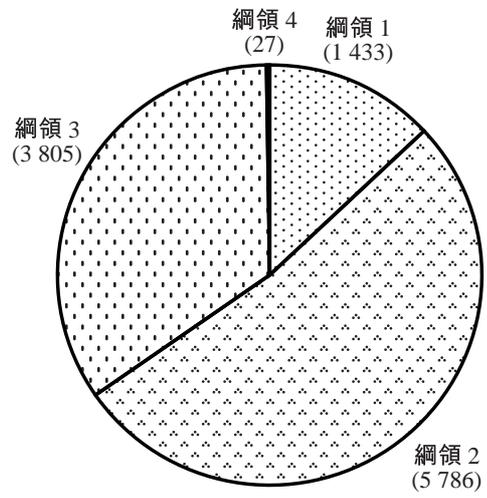
綱領(4)

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200 萬元(8.4%)，主要由於已完成於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購入 1 部宣傳車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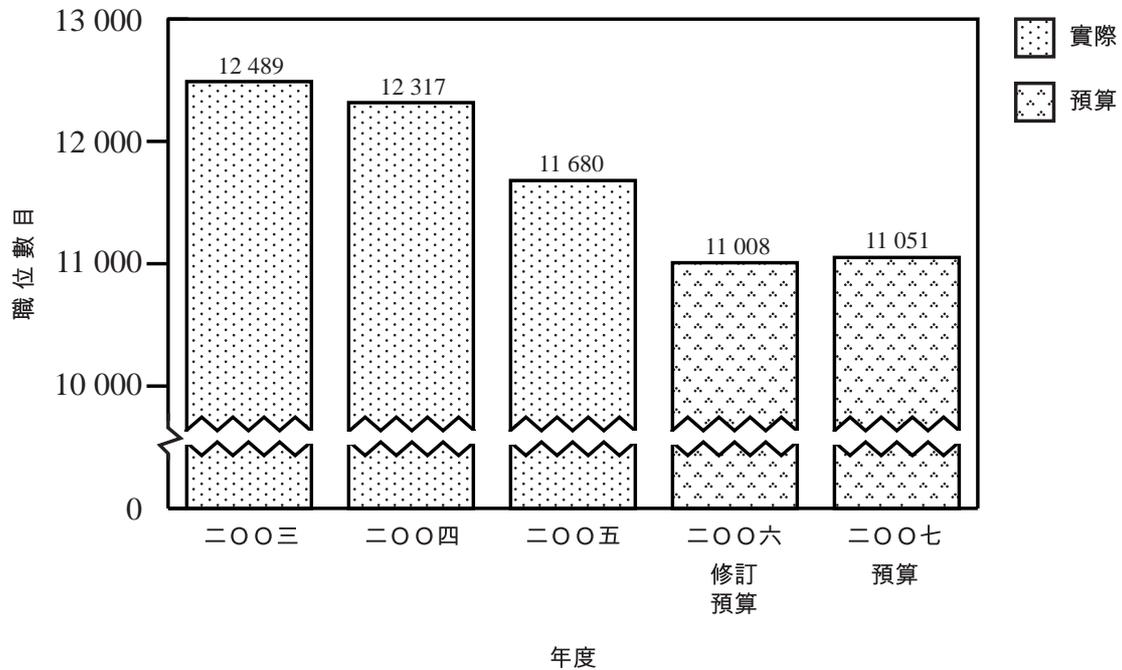
各綱領的撥款分配情況
(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各綱領的員工人數
(截至二〇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編制的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總目 49 –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編號)	2004-05 實際開支	2005-06 核准預算	2005-06 修訂預算	2006-07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3,472,248	3,722,867	3,348,465	3,856,145
	經常開支總額	3,472,248	3,722,867	3,348,465	3,856,145
非經常開支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341,390	158,535	319,022	41,952
	非經常開支總額	341,390	158,535	319,022	41,952
	經營帳總額	3,813,638	3,881,402	3,667,487	3,898,097
資本帳					
機器、設備及工程					
661	小型機器、車輛及設備(整體 撥款)	3,595	6,583	7,355	46,587
	機器、車輛及設備	143	1,870	1,870	—
	機器、設備及工程開支總 額	3,738	8,453	9,225	46,587
	資本帳總額	3,738	8,453	9,225	46,587
	開支總額	<u>3,817,376</u>	<u>3,889,855</u>	<u>3,676,712</u>	<u>3,944,684</u>

總目 49 – 食物環境衛生署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食物環境衛生署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3,944,684,000 元，較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267,972,000 元，而較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的實際開支增加 127,308,000 元。

經營帳

經常開支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3,856,145,000 元，用以支付食物環境衛生署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撥款較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507,680,000 元(15.2%)，主要由於加強食物安全工作、需要為持續推行改善環境衛生的特別措施保留有關職位和管理新設施所需撥款，以及為提供潔淨服務增加撥款所致。

3 截至二〇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食物環境衛生署的人手編制有 11 008 個常額職位。預期在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會淨開設 43 個常額職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的按新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能超過 2,005,914,000 元。

4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04-05 (實際) (\$'000)	2005-06 (原來預算) (\$'000)	2005-06 (修訂預算) (\$'000)	2006-07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2,245,463	2,136,741	2,102,750	2,114,930
— 津貼	24,950	26,300	26,300	26,800
— 與工作有關連津貼	72,231	76,734	69,520	71,469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772	832	832	900
— 公務員公積金供款	—	—	—	156
部門開支				
— 一般部門開支	1,128,562	1,481,855	1,148,688	1,641,584
其他費用				
— 英聯邦國殤紀念墳場管理委員會	270	405	375	306
	<u>3,472,248</u>	<u>3,722,867</u>	<u>3,348,465</u>	<u>3,856,145</u>

資本帳

機器、設備及工程

5 在分目 661 小型機器、車輛及設備(整體撥款)項下的撥款 46,587,000 元，較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39,232,000 元(533.4%)，主要由於更換特別用途車輛和其他小型機器及設備而增加撥款所致。

總目 49 – 食物環境衛生署

		承擔額			
分目	項目	核准	截至	2005-06	結餘
(編號)	(編號) 涵蓋的範圍	承擔額	31.3.2005止 的累積開支	修訂預算開支	結餘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001	因自願交回熟食小販牌照而發放的特惠金	9,960	2,010	600	7,350
002	執行強制性取消流動小販牌照政策所需發放的特惠金	19,200	4,170	660	14,370
011	把持牌流動小販特惠金計劃擴展至新界	9,990	4,230	600	5,160
012	香港市民食物消費量調查	3,300	—	—	3,300
013	改善環境衛生的特別措施	830,000	513,772	273,000	43,228
436	向自願退還售賣活家禽牌照或公眾街市租約的活家禽零售商發放特惠補助金	236,428	58,657	41,662	136,109
437	提供再培訓和一筆過補助金以協助受影響活家禽零售業工人	83,028	1,310	2,500	79,218
	總額	<u>1,191,906</u>	<u>584,149</u>	<u>319,022</u>	<u>288,735</u>